

平顶山市水利局孤石滩水库扩容工程项目建议书、可行性研究报告、建设征地移民规划报告、社会稳定风险分析与评价报告编制项目技术服务项目

合同书

合同编号：

发包方：平顶山市水利局

承包方：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合同签订日期：2025年01月06日

平顶山市水利局孤石滩水库扩容工程项目建议书、可行性研究报告、建设征地移民规划报告、社会稳定风险分析与评价报告编制项目技术服务项目合同书

发包人（甲方）：平顶山市水利局

承包人（乙方）：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规定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就平顶山市水利局孤石滩水库扩容工程项目建议书、可行性研究报告、建设征地移民规划报告、社会稳定风险分析与评价报告编制项目技术服务项目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服务内容、方式和要求

1、服务内容：孤石滩水库扩容工程项目建议书、可行性研究报告、建设征地移民规划报告、社会稳定风险分析与评价勘察及报告编制。

2、服务质量：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，确保成果资料完整、真实准确、清晰有据，阶段勘察设计工作满足招标人要求，阶段报告成果通过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及审批。

3、服务期限：

(1) 项目建议书：自中标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月内提交相关成果报告；

(2) 可行性研究报告：自中标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月内提交初稿，可研立项相关专题成果完成后 15 日内提交正式成果报告；

(3) 建设征地移民规划报告：自中标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月内提交相关成果报告；

(4)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与评价报告：自中标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月内提交相关成果报告。

4、双方要求

(1) 未经甲方同意，不得对技术方案中确定的内容进行修改并付诸实施。

(2) 接受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对技术方案提出的合理修改意见，并付诸实施。

(3) 成果按约定的时间提交甲方。

(4) 报告形式：纸质版 10 份，电子文件 1 份。

(5) 技术资料保密，并及时提交相关资料。

二、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

甲方：

- 1、向乙方提供开展研究所需基础资料；
- 2、做好配合工作。

乙方：

- 1、负责向甲方提供技术方案；
- 2、负责完成项目并提供成果；
- 3、配合甲方对成果进行解释，按照甲方要求对报告进行完善直至上级批准；
- 4、负责完成成果的评审及验收，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；
- 5、涉及外业量大或特殊技术问题，可以委托第三方协助进行。

三、合同履行期限：同服务期。

四、验收标准和方式

验收标准：成果满足相关规范要求，合同内容达到合格及以上。

验收方式：甲方收到成果后，组织专家审查、验收。

五、费用及付款方式

1、甲方支付乙方费用共计人民币：柒佰肆拾捌万元整（748万元）。

2、付款方式：合同签订后甲方预付合同总额的30%，计人民币224.4万元，乙方提供同等金额的收据；编制完成初稿，第一次进度支付达到合同总额的60%（含预付款），共计人民币448.8万元，乙方提供同等金额的发票，提供合同总额的30%的收据；完成并通过技术审查、审批及相关服务后，支付合同总额剩余40%的费用，乙方提供同等金额的发票。

六、违约金的计算方法

1、违反本合同第一、二、三条约定，由于乙方原因，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，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为合同总额的5%。

2、违反本合同第二、五条约定，由于甲方原因，甲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，甲方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为合同总额的5%。

七、争议的解决方法

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，应协商、调解解决。协商、调解不成的，确定按以下第两种方式处理：

1. 提交平顶山市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2. 依法向项目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。

八、其它（填写上述条款未尽事宜）

- 1、合同经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。
- 2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- 3、本合同一式 6 份，双方各执 3 份。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平顶山市水利局

受托方（乙方）：中国电建集团昆明
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

法定代表人

（或委托代理人）：

（或委托代理人）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人：

开户银行：中原银行平安路支行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人民东路支行

帐号：600026216711014

帐号：53001885236050276402